

残疾低保户如何申请医疗救助

宜秀区政府:医疗救助政策已在费用结算时自动享受

1584政风行风热线回音壁

●12月25日,何先生反映,自己家的老宅基地重建为何不被批准。

市资规局回复:怀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立即联系了反映人,经实地了解,该户老宅基地已倒塌多年,现场大量树木。该户于今年9月份递交了申请建房报告,经怀宁县高河镇资规中心和农业部门现场勘测,该户申请建房的位置在茶岭高铁新区规划区内,不能办理农转用批准手续。该户系家庭内部原因,父母需单独居住,目前高河镇正在协调其父母居住问题。

●12月27日,江先生反映,大桥街道叶祠村村务公开内容里详细账目无法看到详细数据;叶笃正纪念馆管护为什么是村里出钱。

宜秀区政府回复:大桥街道叶祠社区当天立即对村务公开栏目进行检查。所反映的村务公开里只有详细项目没有详细数据的情况,是由于反映人使用手机打开的浏览界面,因手机界面较小造成无法全页浏览,需要向右滑动才能看到具体数字,如在电脑界面打开就可全页浏览。在叶祠社区二楼设有专门供居民查看的立式触摸屏,反映人可现场查询村务公开详细账目内容。关于叶笃正纪念馆相关问题,该纪

念馆由省政府每年拨付资金,叶祠社区代为管理,并非村里出钱管护。

●12月27日,张先生反映,2023年在吴嘴工业园的东一服饰工作,老板欠薪近18000元,法院已判决,但欠款人一直不支付。

宜秀区政府回复:经宜秀区人民法院立案执行后,多次网络查控了被执行人名下的资金账户,经冻结后未发现资金;依法调查了被执行人名下的房产、社保、证券、保险,均未发现有可供执行的财产线索。目前已查封被执行人名下车辆,但无法实际控制该车辆;安排法警上门调查,目前被执行人长期不在家中居住,行踪不知。通过公安查询被执行人在安庆并无踪迹,且因民事案件限制无法精准识别被执行人行踪。宜秀区人民法院已依法对被执行人进行布控,系统未反馈布控结果。目前,依据申请人申请,已发布悬赏令,法院已对被执行人采取了失信限高措施,将在元旦后春节前再向公安申请对被执行人予以调查布控。若布控成功予以拘传解决该案,若被执行人仍不执行将采取司法拘留措施。

●12月27日,孙先生反映,自己家住宜秀区白泽湖乡龙华村,是

重度残疾人、低保户,无儿无女,妻子生病就医需要七千多块钱自费,咨询申请医疗救助需要哪些材料。个人的公租房房租和物业费能否减免。

宜秀区政府回复:关于所咨询的申请医疗救助政策的问题,反映人户属于重度残疾低保户,医疗救助政策已在费用结算时自动享受,无需额外申请办理。经核实,反映人妻子全年享受医疗救助12465元,个人自付4283元;反映人全年享受医疗救助2493元,自付1121元。同时,考虑到反映人户家庭实际情况,乡村两级工作人员已为其申请临时救助资金2000元,将于近期打卡发放。关于所询问的公租房房租及物业费减免问题,根据相关规定,廉租房属于市场化租赁类型,不在政策补贴范围,即不能享受租金和物业费减免政策。反映人表示理解。

●12月27日,陆女士反映,自己家住三义水产大市场附近,楼下油坊震动声音太大,有关部门检测时并未检测到实际满负荷运转的噪音量。

宜秀区政府回复:经宜秀区城管局现场核实,反映人现居住在三义水产大市场42栋15-22号,被反映的安庆市鑫富华食用油脂有限责任公司经营住所为42栋17-22号,该公司从事食用油的分装和销售,噪音来源为食用油分装生产线、分装后拖车运输、货梯运货时的噪音。该公司为减少噪音,现将货梯从原先靠近反映人住房下方转移至

其他位置,且货梯与拖车和分装线不同时开启。宜秀区城管局两次委托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鑫富华大豆油加工作坊的噪声进行检测。为保障检测公平公正,第二次检测时曾邀请反映人到现场见证,要求鑫富华食用油脂有限责任公司开启全部生产设备,并生成检测报告,依据检测显示生产噪声为44分贝,低于《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规定的排放限值60分贝,城管局已将检测结果告知反映人。

●12月29日,方女士反映,自己家住太湖县,2019年为其丈夫申请的假肢一直未收到。

市残联回复:太湖县残联工作人员已与反映人联系,了解到反映人丈夫2018年因车祸导致截肢,2019年申请假肢时不符合申请条件,县残联未受理其申请。工作人员已向反映人详细介绍了相关政策。

●12月29日,何先生反映,自己是居住在怀宁县的一名残疾人,申请的语音电饭煲一直没有收到。

市残联回复:经核查,反映人于2023年12月29日收到发放的听书机,听书机使用年限为2年。根据《安庆市残疾人基本型辅助器具适配补贴实施意见》要求,在使用年限内重复申请同一种或同类型辅助器具产品的不予补贴。怀宁县残联工作人员已与反映人沟通,表示在听书机到达使用年限后为其采购盲人电饭煲。

警方破获一“装孙子”诈骗团伙

帮助群众追回被骗现金50000元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卢向波 通讯员 孙菲)“奶奶,出事了,我在饭店吃饭时,不小心把一名服务员推倒了,对方受伤住院,现在急需钱,不然我会进监狱。”接到“孙子”的求助电话,老人焦急不已。而让人意想不到的是,这一切却是骗子精心布下的一场骗局。近日,大观公安分局刑警大队成功侦破一起谎称孙辈发生事故诈骗案件,抓获4名犯罪嫌疑人,及时帮助群众追回被骗现金50000元。

12月22日,大观公安分局刑警大队接到陶某报警称:有人冒充其孙子实施诈骗,被骗金额50000元。接警后,民警立即开展侦查工作。经查,犯罪嫌疑人通过电话联系受害人,冒充其孙子并谎称因在外地涉嫌违法犯罪而被公安机关抓获,现需支付金钱进行“保释”。在骗取被害人信任后,犯罪嫌疑人以“本人不方便领取,由其朋友代领”为由,让受害人前往指定场所,将“赔偿金”转交给伪装成“朋友”的同案人员,以此实施诈骗。民警立

即对受害人被骗经过、犯罪嫌疑人取钱的地点及作案手段进行详细梳理,通过侦查中心研判,成功锁定4名犯罪嫌疑人身份及落脚点。

锁定目标后,该局刑警大队果断出击,立即开展抓捕工作。12月23日上午,刑警大队联合太湖派出所成功将黄某等四名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在证据面前,黄某、黄某美等4名犯罪嫌疑人对其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该4名犯罪嫌疑人均已被大观公安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警方提醒:若在社交软件上,遇到熟人以任何理由要求大额转账汇款时,一定要先通过电话、视频、面对面等方式验证对方身份。如对方以种种理由予以回避,则应当提高警惕,切勿碍于人情轻易相信对方,不经核实就向对方支付钱款。一旦发现自己遭遇了冒充熟人诈骗,一定要第一时间将骗子的即时通讯工具账号信息、群内聊天内容以及转账汇款凭证进行留存,并第一时间向公安机关进行报案。



12月26日,岳西县姚河乡村民储成华与母亲一起纳鞋底。“千层底”布鞋是我国古老的传统手工艺。当地至今仍保留着这项传统手工艺。

全媒体记者 储永志 通讯员 查伟伟 摄

房产出租

1、德宽路帆布厂综合楼202室,住宅楼,无家具,面积79.23平方米,租金每月600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2、开发区菱北西路厦华花园6-203室,住宅楼,无家具,面积111.63平方米,租金每月800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3、湖心北路1号戏曲大厦北面裙楼1-4层,商业楼,总面积1424平方米。其中,1层面积290平方米,每平方米45元;2层面积

378平方米,每平方米35元;3-4层每层面积378平方米,每平方米32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4、湖心北路88号广电大楼东楼8楼南面圆弧,面积230平方米,租金每平方米37元(包含水、电、物业费)。

5、湖心北路88号安庆市广播电视台B号楼一楼,毛坯,面积1212平方米,租金每平方米25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出租咨询:阙先生13905565826